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20-045

债券代码：112825

债券简称：18鲁西01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聊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鲁西化工总部驻地）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二〇年七月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鲁西化工”）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295,936,747.50 元（含本数）。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295,936,747.50 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及补充流动资金。

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公司实际偿还相应银行贷款及其他有息负债的进度不一致，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先行偿还，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

（一）补充流动资金

目前，公司主营化工产品价格接近历年周期底部，在国家高度重视产业良性发展和我国疫情得到逐步控制的背景下，我国化工产品整体价格已经开始有所反弹，为牢牢把握本次产品价格反弹所带来新的发展机遇，作为国内综合性化工领先企业之一，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也会保持较快的增长，为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尤其是在与行业排名相对靠前的同行业公司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通过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有效地缓解公司快速发展所产生的资金压力、有效缓解当前日常运营所需资金，为公司完善产业布局提供资金支持是十分必要的。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更好地满足公司生产、运营的日常资金周转需要，有利于公司继续扩大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保持和巩固公司市场领先地位。

（二）偿还有息负债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基于公司主要发展的具体业务领域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从该行业中筛选出的可比上市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等偿债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公司简称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华鲁恒升	20.86	1.46	1.28
扬农化工	49.26	1.30	1.05
安道麦 A	52.91	1.95	1.24
华邦健康	52.34	0.96	0.79
新奥股份	58.12	0.59	0.56
新洋丰	31.29	2.30	1.75
可比公司均值	44.13	1.43	1.11
行业均值[注]	36.56	2.89	2.42
鲁西化工	62.70	0.21	0.14

注：行业平均值取自证监会行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全部 A 股上市公司数据。

通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降低鲁西化工资产负债率，提高偿债能力，降低利息支出，鲁西化工资产的流动性、资本实力将进一步提高，从而提升自身的抗风险能力；此外，较高的有息负债水平导致鲁西化工利息支出长期处于较高水平，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将有效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减少有息负债规模，降低利息支出，提升财务稳健性水平及盈利水平。

三、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

（一）公司具有明晰的战略规划

公司具有明晰的战略规划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公司将继续充分发挥园区“一体化、集约化、园区化、智能化”优势，坚持安全发展、绿色发展、循环发展，走可持续发展之路，坚持化工产业和化工工程产业主业发展，重点发展化工新材料和高端化工产业，不断发展高精深、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低能耗产品，公司战略规划清晰，可确保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及补充流动资金，既能进一步增强鲁西化工的资本实力、优化资产结构，提升鲁西化工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融资能力，又能为鲁西化工未来的业务发展提供可靠的流动资金保障，为鲁西化工未来的战略实施提供有力支撑。

（二）公司具有良好的产业基础

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公司通过自身的发展在化工新材料细分领域建立了一

定的竞争优势，公司已成为国内领先的综合性化工企业之一，并且已具备有效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的行业和管理经验、技术团队、生产线、人力和客户资源等各项产业基础。

（三）公司具有中化集团的战略资源支持

作为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化工新材料业务拓展的重要平台，公司将在产业链协同发展、核心技术研发、市场营销等方面获得中化集团的战略支持，以确保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实现预期的效果。

（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可行性。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有利于缓解现金流压力，降低财务风险，提升盈利水平，提高持续发展能力。

（五）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标准建立了以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并通过不断改进和完善，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和完善的内部控制环境。

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检查与监督等进行了明确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募集资金到位后，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增强公司风险防范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逐步实现公司未来战略目标，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仍将具有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保持人员、资产、

财务以及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方面的完整性，保持与公司关联方之间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本次发行对本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与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公司的资本结构将会得到优化，资金实力能够有所提升，营运资金可以得到有效补充，同时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提高偿债能力，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五、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可以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降低财务风险，补充日常运营所需资金，增强盈利能力，具备必要性、可行性。

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入使用，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及整体竞争力，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从而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重要的支撑和保障。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运用合理，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一日